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拜泉县永勤乡人民政府的永勤乡新民村蚯蚓养殖场采购机械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拖拉机，属于工业；制造商为山东萨丁重工有限公司，从业人员98人，营业收入为1800万元，资产总额为120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拜泉县祥威农机经销处

日期：2023年11月20日



(三)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我方作为政府采购供应商，现郑重承诺如下：

我公司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中的资格性要求，采购包整体面向中小企业。
我公司及我公司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商均为中小企业。

特此承诺！

承诺人：拜泉县祥威农机经销处

2023年11月20日

